



人权理事会
第十八届会议

议程项目 3

增进和保护所有人权——公民权利、政治权利、
经济、社会和文化权利，包括发展权

人权理事会通过的决议*

18/3

纪念《在民族或族裔、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
权利宣言》通过二十周年小组讨论

人权理事会，

回顾大会、人权委员会和人权理事会通过的关于在民族或族裔、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的所有决议，

注意到 2012 年将是《在民族或族裔、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宣言》通过二十周年，

申明这次周年纪念是一次重要的机会，以反思增进和保护在民族或族裔、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的问题以及在执行《宣言》方面的成就、最佳做法和挑战，

强调需要加紧努力，达到充分落实在民族或族裔、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这一目标，

* 人权理事会通过的决议和决定将载于理事会第十八届会议报告(A/HRC/18/2)，第一章。

1. 决定在第十九届会议期间举办一次纪念《在民族或族裔、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宣言》通过二十周年的小组讨论，讨论的重点是《宣言》的执行情况以及这方面的成就、最佳做法和挑战；

2.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在现有资源范围内组织上述小组讨论，并联系少数群体问题独立专家、各国、联合国相关组织和机构及民间社会、非政府组织和各国人权机构，确保它们参加此次小组讨论；

3. 又请高级专员办事处以纪要形式编写一份关于小组讨论成果的报告。

2011年9月29日

第35次会议

[未经表决获得通过。]
